

##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30）。因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公告部分内容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#### 一、“特别提示”的第 1 项

##### 更正前：

特别提示：

1. 股权登记日：2018 年 4 月 8 日

##### 更正后：

特别提示：

1. 股权登记日：2019 年 4 月 8 日

二、第一项“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”的“(四) 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”项下“2. 网络投票时间”

##### 更正前：

2. 网络投票时间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6 日 9:30~11:30, 13:00~15:00;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5 日 15:00 至 2019 年 4 月 16 日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##### 更正后：

2. 网络投票时间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6 日 9:30~11:30, 13:00~15:00;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

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5 日 15:00 至 2019 年 4 月 16 日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，更正后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**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**

**董 事 会**

**2019 年 4 月 13 日**